

東方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東方匯理字第11500000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/英文股東通知書、中/英文委託書 (0000030_中文版委託書.pdf、0000030_中文股東通知書.pdf、0000030_英文版委託書.pdf、0000030_英文版股東通知書.pdf)

主旨：轉送東方匯理長鷹系列基金2026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相關事項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4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由於2026年2月19日召開之特別股東大會出席人數不足，謹通知東方匯理長鷹系列基金將於2026年3月6日上午10時（盧森堡時間）在公司登記辦事處 5, Allée Scheffer, L-2520 Luxembourg召開2026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，相關通知書及委託書請詳附件。

正本：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